

汪超宏◎著

明清浙籍
曲家考



浙江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明清浙籍曲家考

汪超宏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浙江大学“211”工程重点建设项目
浙江大学侨福建设基金资助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浙籍曲家考 / 汪超宏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8. 9

(江南文化研究丛书)

ISBN 978-7-308-06281-7

I .明… II .汪… III. ①戏曲—艺术家—生平事迹—浙江省—明清时代②戏曲—艺术评论—中国—明清时代
IV .K825.78 J8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7763 号

明清浙籍曲家考

汪超宏 著

责任编辑 钟仲南

文字编辑 宋旭华

封面设计 北京春天书装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28)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富春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33

字数 498 千

版印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308-06281-7

定价 6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88925591

序

曾永义

在戏曲学术界,无人不知汪超宏先生,无人不从他的《明清曲家考》受惠良多。

读书做学问,汪先生选择了最扎实最下工夫的门路,去梳理典籍,去挖掘问题,从而彰显了古人的潜德幽先,从而论定了学术上的许多疑惑。

我真不知道汪先生如何去搜罗那么多“名不见经传”的曲家,从府县志里,从诗文中,乃至从笔记丛谈里来建构他们的生平,来证据他们的事迹。可以想见他坐拥书城,为天下人读书的辛勤。

戏曲学术,迄今不过百年,有待开发的园地尚多。而其间沃野纵横,只要用心用力下锄,即可开花结果。我很欣赏、很佩服汪先生选择了曲家、曲籍这块园地,一锄一锄地用心用力垦殖,所以能开出结成《明清曲家考》那样的繁花硕果。而今他又将近年对明清浙籍曲家研究的论文,结集为《明清浙籍曲家考》,考证田艺蘅、屠隆、叶宪祖、徐士俊、卓人月、范性华、沈谦、李渔、高宗元、吴锡麒,以及十四位嘉兴曲家生平事迹和论述其曲作。我还是同样佩服他的坚实,几于无懈可击。

多承汪先生雅雯,要我为他的新书写序。本来想好好的“先睹为快”,把读后心得仔细写出来。只是生性疏懒,日月蹉跎,直到眼前新书即将出炉,催序孔急,只好将我对汪先生的治学和著作的总体观感作此短文来搪塞,我深知汪先生会失望,读者诸君也会不满。但为之奈何?我只能在此鞠躬,说声抱歉罢了!

2008年6月10日晨

于台湾大学长兴街宿舍

目 录

序/曾永义	1
田艺蘅的生卒年与曲作	1
屠隆十二题	6
屠隆与秦梁、秦焜父子	6
屠隆与刘翹	13
屠隆与沈明臣	17
屠隆两任知县的治绩	28
屠隆任过礼部郎中吗?	49
俞显卿其人	51
屠隆与邢侗	56
屠隆与顾养谦	62
“云梦生”是谁?	67
《与汤义仍奉常》中一段文字的疏证	77
《昙花记》、《彩毫记》的作年	89
“成而尚秘”之书是《金瓶梅》吗?	92
《屠隆年谱》补正	100
叶宪祖二题	236
叶宪祖剧作的现实精神	236
叶宪祖剧作的结构特征	246
浙图藏曲选《歌林拾翠》考述	250
王光鲁《想当然》传奇和徐士俊《春波影》杂剧的作年	256

2 明清浙籍曲家考

卓人月家世与生平补考	263
钱塘曲家范性华	276
沈谦二题	282
清代至少有六沈谦	282
研雪子《翻西厢》非沈谦《翻西厢》	286
沈谦年谱	297
李渔三题	355
李渔的人品及其商人气质	355
李渔戏曲理论的自觉意识	364
《十二楼》的“新生命”	372
《续琵琶》的作者高宗元	383
吴锡麒年谱	390
十四位嘉兴曲家生平资料	504
后 记	513

田艺蘅的生卒年与曲作

田艺蘅,字子艺,钱塘(今浙江杭州)人。以岁贡生为徽州训导,罢归。博学善属文。有《大明同文集》、《田子艺集》、《留青日札》、《煮泉小品》、《老子指玄》等。《康熙钱塘县志》卷二二《人物·文苑》、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中、《明史》卷二八七有其小传。^①关于其生卒年,齐森华等先生主编《中国曲学大辞典》、张撝之、沈起炜、刘德重主编《中国历代人名大辞典》等有影响的工具书均云不详。^②最近,浙江大学硕士生王宁同学的学位论文《田艺蘅研究》根据田艺蘅《香宇集》卷三《哀母》“甲申季春,九日之巳。伯氏梦征,举于小子”和范禹臣《刻田子〈甲寅稿〉叙》“岁在甲寅,田子年盖三十有一”等材料,考知其生于嘉靖三年甲申(1524)三月初九,可从。但其云田艺蘅“何时过世,实无可考”,王祖嫡《田子艺六秩寿序》是“有关田艺蘅的最后记载”,^③则显误。

王祖嫡《田子艺六秩寿序》是万历十一年癸未(1583)为田艺蘅六十寿辰而作:“三月九日为先生初度之辰,春秋六十。”^④这不是有关田艺蘅的最后记

① 《康熙钱塘县志》卷二二,《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第4册,上海书店1993年版,第413页。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中,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504页。《明史》卷二八七,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7372页。

② 齐森华等主编:《中国曲学大辞典》,浙江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第123页。张撝之、沈起炜、刘德重主编:《中国历代人名大辞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第419页。

③ 王宁:《田艺蘅研究》(未刊),2007年4月,浙江大学中文系硕士学位论文,第47页。

④ 王祖嫡:《田子艺六秩寿序》,《师竹堂集》卷一三,《四库未收书辑刊》第5辑第23册,北京出版社2000年版,第149页。

2 明清浙籍曲家考

载,且其卒年也可约略考知。

万历十六年戊子(1588),屠隆曾与书田艺蘅。屠隆(1542—1605),字长卿,又字纬真,号赤水,鄞县(今浙江宁波)人。万历五年(1577)进士,历官颍上、青浦知县、礼部主事。有《白榆集》、《由拳集》、《栖真馆集》、《鸿苞》及传奇《昙花记》、《彩毫记》、《修文记》等。传详徐朔方先生《屠隆年谱》、本书下文《屠隆年谱补正》。《与田子艺》云:

前年仆尝应新都汪伯玉司马白榆社之招,时先生业已去新都矣。去年与方外导师栖迟通玄观一月,开之无一日不追随。抵掌间,恒齿及先生。会方高卧山中,而仆亦禁足蒲团上,乃不得班荆把臂,一快平生。……野夫不能为供帐,奈何?崖略具答,未悉惊抱。^①

据徐朔方先生《屠隆年谱》,屠隆万历十三年乙酉(1585)十二月接受汪道昆之邀,赴歙县,入白榆社。除夕,始返里。万历十五年丁亥(1587)八九月间,遇道士聂道亨,同栖杭州吴山通玄观一月。因此,书作于万历十六年戊子(1588)。书中“开之”即冯梦禎。冯梦禎(1546—1605),字开之,号具区,别署真实居士,秀水(今浙江嘉兴)人。万历五年(1577)进士,历官编修、南京国子监司业、祭酒。有《快雪堂集》、《快雪堂漫录》、《历代贡举志》等。传详钱谦益《初学集》卷五一《南京国子监祭酒冯公墓志铭》。由书中所述内容可知,在冯梦禎与屠隆的交谈中,多次谈到田艺蘅。这是屠隆首次与书田艺蘅,表达仰慕对方、一会为快的愿望。是否相会,屠隆和田艺蘅的诗文集中,都没有记载,想必未能如愿。

至于冯梦禎与田艺蘅的交往,则十分密切频繁,其《快雪堂集》中记载二人往来的材料更多。万历十六年戊子(1588)十二月十日,冯梦禎收到田艺

^① 屠隆:《与田子艺》,《栖真馆集》卷一四,《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360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484—485页。

蘅来书。^①十二月十二日,田艺蘅来访冯梦祯。聚饮,并夜游西湖。^②十八年庚寅(1590)二月二十六日,冯梦祯与田艺蘅及其二子同游西湖,^③三月八日,田艺蘅来书,冯梦祯回书。^④九月十五日,冯梦祯收到田艺蘅来书,并还其《路史》二本。^⑤十九年辛卯(1591)三月三日,冯梦祯又与田艺蘅在西湖相会,此时田艺蘅已步履蹒跚,行动不便,需人搀扶。^⑥此后,得知田艺蘅眼疾,冯梦祯派人送来洗眼方,教其用法,关心备至。^⑦到万历二十三年乙未(1595)八月一日,冯梦祯在日记中明确记载田艺蘅已经去世。^⑧因此,田艺蘅去世时间在万历十九年辛卯(1591)三月至二十三年乙未(1595)八月一日之间。具体时间,难以确定。因为冯梦祯《快雪堂日记》始于万历十五年丁

①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十六年戊子十二月)初十,……得田子艺书。”《快雪堂集》卷四八,《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齐鲁书社1997年版,第691页。

②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十六年戊子十二月)十二,雪霁,日出禺中。至玉莲亭,迟李仁卿。日中,田子艺至。先饮者再,俱醉。黄昏,仁卿始至。上席食。顷,罢酒登舟,享仁卿席。舟出西泠,沿孤山而返。积雪在山,明月相映,可谓不夜。薄暮,都阉君宴客鼓吹,放烟火,如星如月,飞空而下。与子艺凭栏看之,亦佳观也。三鼓至家。”《快雪堂集》卷四八,《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691—692页。

③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十八年庚寅二月)二十六,晴。风田子艺来吊沈太公,因约湖上游。两儿侍饭于宝云超然阁,子艺两郎亦在。至智果山山居,一径最幽僻。仰视宝云群石,离离如鱼贯出玛瑙寺。至岳坟,至三桥,饮于桃花之下。今日士女最多。子艺虽老,兴颇狂逸。……一桥觅舟,别子艺而返。”《快雪堂集》卷五〇,《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711页。

④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十八年庚寅三月初八,……田子艺书来。……作报田子艺书,为子艺作长兴姚伯道叔度书。”《快雪堂集》卷五〇,《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711页。

⑤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十八年庚寅九月)十五,……得田子艺书。返其《路史》二本。”《快雪堂集》卷五〇,《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714页。

⑥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十九年辛卯三月初三,……同王季常、李君实金、不佞沈婿仲孙、两儿出钱塘门,渡湖看六桥桃花。晤田子艺先生,遂成胜集。子艺步履蹇涩,行止须人,比昨岁大衰矣。仍以二婢金钱、三春随。”《快雪堂集》卷五一,《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722页。

⑦ 冯梦祯《答田子艺先生》:“以西湖作曲水,又得遇先生,遂成胜集。念先生视去春少衰,花会更可宝耳。湖上不妨多住。当数过先生,勿以酒资告竭,便动归兴也。洗眼方奉上,洗一过,俟目中涩甚,乃止。洗三四过,立愈。”《快雪堂集》卷三九,《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500页。《快雪堂日记》中“遂成胜集”与《答田子艺先生》中“遂成胜集”应是指同一次相会,且书中明言“念先生视去春少衰”,万历十九年三月三日冯、田相会,冯梦祯见田艺蘅“步履蹇涩,行止须人,比昨岁大衰”,因此,《答田子艺先生》应是万历十九年三月三日冯、田二人相会后所写。

⑧ 冯梦祯《快雪堂日记》:“(万历二十三年乙未)八月初一,……汪生持田子艺所辑《风雅总逸》乞序,盖先生之意。先生手校,有跋语。令人慨叹。今安得有如此人?”《快雪堂集》卷五三,《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744页。

4 明清浙籍曲家考

亥(1587),止于万历三十三年乙巳(1605)。其中万历二十年壬辰(1592)、二十九年辛丑(1601)两年没有日记。万历二十一年癸巳(1593)、二十二年甲午(1594)虽有日记,但没有田艺蘅的记载。联系冯梦祯在万历十九年辛卯(1591)三月三日的日记中说田艺蘅的身体状况已经很差,因此,田艺蘅卒于此年的可能性很大。

王宁《田艺蘅研究》对田艺蘅著述也有所罗列,但却漏掉了田艺蘅的曲作。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中云田艺蘅“善为南曲小令”。^①事实上,田艺蘅既有杂剧,又有散曲。祁彪佳《远山堂剧品》载田艺蘅有《归去来辞》杂剧:“南一折。隐括《归去来辞》。只此数语,亦自不俗。”^②并把它与无名氏北四折的《陶彭泽》杂剧进行比较:“田子艺止数语耳,此则写来酣畅。然北韵甚严,不宜失叶。”^③冯梦祯还与书田艺蘅,谈到自己读《归去来》后的感受,建议他做些修改:“杂剧是北调,传奇之名通南北。《归去来》以南调称杂剧,义似未允。不若改称传奇为妥。且渊明贫士,中间铺张,未免有富贵气。足下或借以自寓可也。试酌之。”^④此剧今未见传本。田艺蘅词曲集名《幔园心调》,冯梦祯为之作序。序云:

《幔园心调》者,吾友田子艺先生所著诗余、南北词曲也。……子艺高才不遇,为老广文,其胸臆纳结,未免发之著作。此调太仓稊米耳。然其胸中一段超然洒落处,挟日月而驱风雷,与红尘隔绝者。此亦可以窥见一斑(斑)也。……余不知度曲,兴到以意为之,俗谓之随心令。以故,不敢轻率填词。子艺之学,无所不通,亦笔端游戏乃尔。余不知词曲,能知子艺也。子艺索序,遂书此以质之。^⑤

① 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中,第504页。

② 祁彪佳:《远山堂剧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6册,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第186页。

③ 祁彪佳:《远山堂剧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6册,第179页。

④ 冯梦祯:《答田子艺》,《快雪堂集》卷三四,《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480页。

⑤ 冯梦祯:《序田子艺先生〈幔园心调〉》,《快雪堂集》卷一,《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57—58页。

在《答田子艺》一书中,也谈到了对《幔园心调》的评价:“《幔园心调》甚佳。诗余逼真秦七、黄九,南北词施君美下、高则成(诚)上,必传无疑。”^①在写序前,冯梦祯将《幔园心调》随身而带,仔细阅读,^②惟恐序文不合田艺蘅之意,请其“删改付刻”,^③并将集中“可商处”“拈出奉归”,供其修改时参考。^④《幔园心调》应是田艺蘅晚年将其词曲、杂剧结集而成,是否尚存人间,亦不得而知。

① 冯梦祯:《答田子艺》,《快雪堂集》卷三四,《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480页。

② 冯梦祯《答田子艺》:“三月廿日出门,以足下《幔园草》自随,淹留吴中几半月。……前委《心调》序文,俱未及卒业。更迟数日,专力奉致,不敢误。”《快雪堂集》卷三四,《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478页。

③ 冯梦祯《答田子艺》:“方病目,勉为足下作《心调》序,知不成语,惟足下删改付刻,勿令为佛头羹可也。”《快雪堂集》卷三四,《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491页。

④ 冯梦祯《报田子艺》:“小词出自足下,定是当行人语。乐子晋自吴中来已数日,当与渠共读一过。或有可商处,当拈出奉归。俚言岂宜弁首,当跋数语以塞尊意。”《快雪堂集》卷三五,《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500页。

屠隆十二题

徐朔方先生《屠隆年谱》、郑闰先生《〈金瓶梅〉和屠隆》对晚明浙籍曲家屠隆(1543—1605)的生平、交游与创作都有所论列,^①为我们认识和了解屠隆的人品和作品价值提供了有益的资料。但二著有不同程度的疏漏,而后者尤为严重。本文对屠隆生平中的诸多问题进行一些考证,对二著中的一些疏误予以纠正,以使人们对屠隆有更清楚的认识,真正做到知人论世。

屠隆与秦梁、秦焜父子

屠隆《秦氏新阡记》云:“吾师勾吴秦方伯先生,……不佞某以薄艺受知,为先生门下士。”^②“勾吴秦方伯先生”指无锡人秦梁。勾吴是无锡(今属江苏)的古称。秦梁,字子成,号虹洲,嘉靖二十六年(1547)进士,历官南昌推官、吏科给事中、通政司右参议、南太仆少卿、鸿胪卿、南右通政、浙江右参议、山东副使、江西右布政使等。传见《掖垣人鉴》卷一四、《光绪无锡金匱县志》卷一九《宦望》。^③先秦时,一方诸侯之首称方伯,亦作州伯。后因称州、

① 徐朔方:《屠隆年谱》,《晚明曲家年谱》第二卷,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郑闰:《〈金瓶梅〉和屠隆》,学林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屠隆:《秦氏新阡记》,《白榆集》文卷五,《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359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589页。

③ 《掖垣人鉴》卷一四,《四库存目丛书·史部》第259册,齐鲁书社1996年版,第303页。《光绪无锡金匱县志》卷一九《宦望》,《中国地方志集成·江苏府县志辑》第24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308页。

省长官为方伯。明制,各省设左、右布政使各一人,“掌一省之政”。^①秦梁曾官江西右布政使,因称其为“秦方伯”。

屠隆何时成为秦梁的门下士呢?应该是秦梁任官浙江时,这是可以肯定的。但秦梁在浙江任过多职:浙江右参议、浙江提刑按察司副使、浙江承宣布政司左参政、浙江提学副使。除《掖垣人鉴》卷一四明确说明秦梁任浙江右参议是在嘉靖四十年(1561)外,^②其余三职的任职时间,有关材料都没有交代。《雍正浙江通志》卷一一八《秩官》只是笼统地记录秦梁在嘉靖年间任提刑按察司副使、承宣布政司左参政二职,没有提到他任浙江提学副使的事。^③李开先虽然为秦梁任浙江提学副使写过送行的序文,但该文也没有说明秦梁任浙江提学副使是在哪一年。^④难道秦梁任浙江提学副使的时间就无从考知了吗?否。冯梦祯《上林苑监署丞秦君墓志铭》云:“余年十七,充青衿生,时锡秦公虹洲先生为督学使者。”^⑤但冯梦祯十七岁是哪一年呢?钱谦益《南京国子监祭酒冯公墓志铭》云梦祯万历三十三年乙巳(1605)卒时,享年五十八岁。^⑥逆计之,则其生年是嘉靖二十七年戊申(1548)。因此,冯梦祯十七岁是嘉靖四十三年甲子(1564)。秦梁此年任浙江提学副使。本年,屠隆二十二岁,进学为诸生已三年。秦梁此次在浙任职时间约两年左右。因为嘉靖四十五年丙寅(1566)六月,秦梁父秦瀚卒,徐阶为秦瀚撰墓志铭,云秦梁已官江西右布政使。^⑦秦梁督学浙江时,“所识拔多英俊,雅负人

① 《明史》卷七五《职官四》,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1838—1839页。

② 《掖垣人鉴》卷一四:“(嘉靖)四十年降至浙江右参议。”《四库存目丛书·史部》第259册,第303页。

③ 《雍正浙江通志》卷一一八《秩官》,《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第522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159、182页。

④ 李开先:《送虹洲秦宪副转任浙江提学序》,《闲居集》卷六,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47—348页。

⑤ 冯梦祯:《上林苑监署丞秦君墓志铭》,《快雪堂集》卷一三,《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齐鲁书社1997年版,第227页。

⑥ 钱谦益:《南京国子监祭酒冯公墓志铭》,《初学集》卷五一,《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第114册,北京出版社1997年版,第598页。

⑦ 徐阶:《封通政参议从川秦君墓志铭》:“君讳瀚,……君生弘治癸丑正月十一日,卒嘉靖丙寅六月二十三日,年七十有四。葬以卒之明年八月十三日。……子男四,长即梁,今为江西右布政使。”《世经堂集》卷一八,《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79册,齐鲁书社1997年版,第754页。

望。”^①对身为诸生的屠隆,秦梁赏识有加,爱护备至。屠隆铭记在心。秦梁去世后,屠隆由颖上(今属安徽)知县移官青浦(今属上海),专门到无锡祭奠秦梁。并应秦梁诸子之请,为作《秦氏新阡记》。^②

郑闰先生《〈金瓶梅〉和屠隆》一书在谈到屠隆与秦梁的关系时,摘引了清人黄尧咨《锡金识小录》卷六的一段话。他对该段文字的摘录、标点和理解均存在着严重的错误。为了比较的方便,笔者将《锡金识小录》卷六一段原文完整引录如下:

秦虹洲梁督学浙中,最宽青衿,居间可以券取。继之者为屠杙石英,持法严,竿牍俱绝。时有“秦进屠出”之谣。万历初,杙石为祭酒,治如督学时。而周敬庵子义为司业,和厚得士心。时又有“屠毒周旋”之谣。至形奏疏。^③

而《〈金瓶梅〉和屠隆》一书只摘引了这么几句:

秦虹洲梁督学浙中,最宽青衿。居间可以券取继之者屠杙石,英持法严,竿牍俱绝,时有秦进屠出之谣。

上述引文句读依郑著。郑先生在引述此段文字后,解释说:“所谓‘秦进屠出’之谣,意在表明:屠隆出山之日,唯有秦梁莅督学政。屠是杙石,秦是木梁。木石相成,才成大业。……屠隆二十出头了,尚不能脱卸青衿。唯有秦梁莅督学政,屠隆才能脱颖而出。遂有‘秦进屠出’之谣。”^④这里,郑著不仅按我所需,断章取义,句读错误,而且望文生义,所谓“屠是杙石,秦是木梁。木石相成,才成大业”就是例证。把“秦进屠出”说成“唯有秦梁莅督学政,屠隆才能脱颖而出”更是想当然之词。实际上,这里的“屠”既不是杙石,也不是指屠隆,而是指“屠杙石英”。屠杙石英当为屠羲英。羲英,字淳卿,

^① 《光绪无锡金匮县志》卷一九《宦望》,《中国地方志集成·江苏府县志辑》第24册,第308页。

^② 《秦氏新阡记》,《白榆集》文卷五,《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359册,第589页。

^③ 黄尧咨:《锡金识小录》卷六,光绪丙申(1896)年侵板。

^④ 郑闰:《〈金瓶梅〉和屠隆》,第107页。

号枰石,^①宁国(今属安徽)人。嘉靖三十五年(1556)进士,授户部主事,历祠祭郎中、浙江提学。万历初,升南京光禄卿,改太常,转祭酒。传见《民国宁国县志》卷一一《人物志上》。^②《民国宁国县志》卷一一说他任浙江提学时,“校士严明,抑浮华,绝干请。贵要投书,概述置之”。^③这与《锡金识小录》卷六所说“持法严,竿牍俱绝”完全一致。

周子义(1529—1586),字以方,号傲庵,无锡(今属江苏)人。嘉靖四十四年(1565)进士,累官国子祭酒。训士有方,历吏部左侍郎,掌詹事府。有《中书直阁记》、《国朝故实》、《交翠轩佚稿》等。卒谥文恪。传见王锡爵《周文恪公墓表》、王世贞《周文恪公传》、《光绪无锡金匱县志》卷一九。^④

上引《锡金识小录》卷六一段本是说秦梁、屠羲英、周子义三位学官对待学生的态度,秦梁宽、屠羲英严、周子义厚,未提到与屠隆的关系。郑著却硬把它与屠隆拉扯在一起。有必要在此指出,以免贻误学人。

秦梁诸子也与屠隆有交往,尤以秦焜与屠隆关系密切,感情深厚。

秦焜初名爌,字君阳,号元峰,入武英殿,更名焕章。入史馆,更名焜。传见《锡山秦氏宗谱》、《锡山秦氏诗抄》。^⑤秦梁有子四,秦焜为秦梁仲子。^⑥秦焜是屠隆交往的友人中,能始终理解、支持、帮助屠隆的少数几位“高义”之人。万历十一年癸未(1583)春,屠隆以青浦令晋京上计返里。抵家数日,即得到礼部主事的任命。因无盘缠,不能赴京履任。迁延半岁,直到得到了秦焜一百五十两白银的资助,才成行。^⑦万历十二年甲申(1584)十月,刑部

① 杨廷福、杨同甫:《明人室名别称字号索引》,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453页。

② 《民国宁国县志》卷一一《人物志上》,《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府县志辑》第54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版,第193—194页。

③ 《民国宁国县志》卷一一《人物志上》,《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府县志辑》第54册,第193页。

④ 王锡爵:《周文恪公墓表》,《王文肃公文草》卷七,《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36册,齐鲁书社1997年版,第329—331页。王世贞:《周文恪公传》,《弇州续稿》卷六七,《文渊阁四库全书·集部》第1283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10—13页。《光绪无锡金匱县志》卷一九,《中国地方志集成·江苏府县志辑》第24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310页。

⑤ 参见郑闰《〈金瓶梅〉和屠隆》第113页。

⑥ 徐阶《封通政参议从川秦君墓志铭》:“子男四,长即梁,……孙男十,燮、爌、焜、燿,梁子。”《世经堂集》卷一八,《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79册,第754页。

⑦ 《高义》,《鸿苞》卷四八,《四库存目丛书·子部》第90册,第224页。

主事俞显卿劾屠隆“淫纵”，屠隆上疏自辨，并参俞显卿。神宗削二人籍。时秦焜在京，闻讯大哭，认为皇帝对屠隆的处理太重。并为屠隆无力养家担忧，又资助他白银五十两返里。^①冯梦祯《上林苑监署丞秦君墓志铭》说秦焜与屠隆“无一面之识，立捐数百金助之”。^②不确。秦焜还考虑到屠隆家住海边，“无负郭田”，生计困难，意欲在无锡为屠隆买田置屋，劝他移居无锡。屠隆因母亲故土难离，未能成行。^③但屠隆对此高谊铭记在心，时刻不忘，希望有朝一日能实现移家无锡的愿望。《与秦君阳》书云：“弟业逃身物外，独苦八口无依，移家梁溪，初心不改。”^④他还经常与人提起此事，在给邢侗的信中说：“吴中故人秦君阳公子，力劝弟做梁伯鸾故事，移家梁溪，盖为问田庐小具。”^⑤《栖真馆集》卷一七《与孙以德》中也有类似的话。屠隆把自己与秦焜的关系比作东汉时的梁鸿（字伯鸾）与富家皋伯通，希望不断得到秦焜的资助，就像皋伯通资助梁鸿一样，能使自己免除生计之忧，潜心著述。“何年定了梁鸿约，五噫歌成事转非。”^⑥直到万历三十三年乙巳（1605）屠隆去世，也未能实现移家无锡的愿望。

自京城分别后，屠隆与秦焜时有书信往来，互致问候。《白榆集》文卷一四、《栖真馆集》卷一八各有《与秦君阳》书一通。至少万历二十一年癸巳（1593），秦焜还在世。^⑦此后，二人如何往来，因没有资料，不敢妄断。

徐朔方先生《屠隆年谱》在介绍秦焜时说：“君阳名焜，前工部尚书秦金（1467—1544）之玄孙，《明史》卷一九四有传。”^⑧这里有二误。一是《明史》卷

① 同上书，第224—225页。

② 冯梦祯：《上林苑监署丞秦君墓志铭》，《快雪堂集》卷一三，《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227页。

③ 《高义》，《鸿苞》卷四八，《四库存目丛书·子部》第90册，第225页。

④ 《与秦君阳》，《白榆集》文卷一四，《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359册，第589页。

⑤ 《与邢子愿》，《白榆集》文卷一四，《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359册，第589页。

⑥ 《寄君阳中翰京邸》，《栖真馆集》卷八，《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360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396页。

⑦ 冯梦祯《上林苑监署丞秦君墓志铭》云：“以贵授上林苑监署丞，未赴官，辛卯疾作，……中舍君又远处京师，……今年癸巳十二月某日，葬君五牧新阡。”《快雪堂集》卷一三，《四库存目丛书·集部》第164册，第228页。

⑧ 徐朔方：《屠隆年谱》，《晚明曲家年谱》第二卷，第346页。